管制人员：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常任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预算	**11.865** 亿元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73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76 个，增幅为 3 个。	**1.152**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8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20.311**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
纲领(2) 青年发展、社会和谐及公民教育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9：地区及社区关系(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
纲领(3) 地区、社区及公众关系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8：康乐、文化、设施及娱乐事务发牌(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19：地区及社区关系(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0	15.9	14.5 (–8.8%)	**15.7** (+8.3%)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减少 1.3%)

宗旨

2 宗旨是确保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简介

3 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局长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局长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社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青年发展、社会和谐及公民教育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61.2	789.0	613.9 (–22.2%)	**1,005.3** (+63.8%)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增加 27.4%)

为作比较，数字包括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政府总部架构重组后，转拨自总目 141－政府总部：劳工及福利局有关妇女事务范畴的相关拨款。

宗旨

4 宗旨是推动青年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在学校以外推广公民教育(包括国民教育)、鼓励青年人参与议政、推动社会企业(社企)和香港妇女发展。

简介

5 在这个纲领下，民政及青年事务局的职责是：

- 为青年发展委员会的工作提供支援；
- 制订《青年发展蓝图》并监察各项措施的推行进度；
- 与有关的决策局／部门、青年制服团体及其他青年组织合作，统筹各项青年发展措施；
- 就「青年参与倡议计划」下「青年委员自荐计划」的推行工作提供支援；
- 与公民教育委员会紧密合作，在学校以外推广公民教育，包括国民教育；
- 推动社企发展，包括加强社区、商界和政府之间的伙伴关系以支持社企；
- 为家庭议会提供秘书处支援服务；
- 制订与执行赡养令有关的政策；
- 为妇女事务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支援服务，而该委员会的使命是让妇女在生活各方面充分获得应有的地位、权利和机会；以及
- 促进在制订政策过程中适当地纳入妇女的需要和观点。

6 在青年发展、社会和谐及公民教育方面，衡量服务表现的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根据「公民教育活动资助计划」获得资助的公民教育活动数目Θ	—#	63#	**68#**
根据「十八区公民教育活动资助计划」获得资助的公民教育活动数目Θ	—#	—	**—**
国际青年交流计划参加人数	—^	—^	**1 100**
「青年内地交流资助计划」参加人数	—^	—^	**18 000**
「青年内地实习资助计划」参加人数	—^	—^	**3 700**
获民政及青年事务局资助的制服团体的青年成员人数	106 373	104 022	**110 000**
香港的社企数目	659	711	**725**

Θ 每年申请的数目及其规模、性质等都有变动，因此获资助活动的数目也有所不同。该两项计划已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合并，以便更灵活处理，计划总额则不变。根据「十八区公民教育活动资助计划」获得资助的公民教育活动的指标由二零二二年起删除，而相应的统计数字则计入根据「公民教育活动资助计划」获得资助的公民教育活动的指标。

因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所致，二零二一年「公民教育活动资助计划」的活动资助申请暂停，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合并计划推出后才恢复接受申请，至今已推出两轮申请，截止申请日期分别为二零二二年一月和二零二三年一月。

^ 因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所致，国际青年交流计划、「青年内地交流资助计划」和「青年内地实习资助计划」由二零二零年第一季起暂停。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7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将：

- 继续与青年发展委员会紧密合作，就青年发展工作促进跨局、跨界别协作，以及监察《青年发展蓝图》所载措施的推行进度；
- 继续与青年发展委员会合作，增加在国际和内地青年实习与交流机会的深度和广度；
- 透过青年发展基金下的各项相关资助计划，支援香港青年人在香港和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内地城市创业，并成立「大湾区香港青年创新创业基地联盟」；
- 透过相关资助计划，继续培育青年人的正向思维和推动青年生涯规划；
- 透过资助非政府机构租用合适酒店和旅馆并将房间转作青年宿舍用途，继续扩大「青年宿舍计划」；
- 继续推展青年人的多元卓越才能，以及进一步加强与青年人交流的渠道；
- 继续通过不同途径(包括香港青年服务团、「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香港大学生义工实习计划」和「粤港青年志愿服务合作计划」)，推动青年人参与义务工作；
- 推行「青年参与倡议计划」，从中透过不同渠道(包括推行「青年委员自荐计划」)，让更多青年人参与政府的咨询及法定组织，并且设立两个与地区事务有关的委员会并预留部分名额让青年人自荐为委员，藉此吸纳更多青年人参与公共事务；

- 继续与公民教育委员会紧密合作，在学校以外和在社区推广公民教育，包括国民教育；
- 继续为家庭议会提供秘书处支援服务，协助推广家庭核心价值；
- 继续透过促进跨界别合作，推动社企的发展；
- 继续为妇女事务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支援服务，推动妇女发展的工作，以及透过推行公众教育唤起社会各界对性别议题的关注；
- 在妇女事务委员会下成立妇女自强基金并增加拨款以资助民间项目，支援妇女兼顾就业和家庭并释放潜能；以及
- 继续促进在制订政策过程中适当地纳入妇女的需要和观点，以及促进妇女参与咨询及法定组织的工作。

纲领(3)：地区、社区及公众关系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67.8	278.6	239.5 (–14.0%)	**165.5** (–30.9%)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减少 40.6%)

为作比较，数字包括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政府总部架构重组后，转拨自总目 141－政府总部：劳工及福利局有关社区投资共享基金的相关拨款，以及旧有纲领(4)：康乐、体育及娱乐事务发牌项下有关娱乐事务发牌的相关拨款。

宗旨

8 目的是制订香港地区行政和社区建设等方面的政策和监督这些政策的推行情况，以及就各类公众娱乐场所设立方便营商和有效的规管制度。

简介

9 在这个纲领下，民政及青年事务局的职责是：

- 制订和发展有关下列事项的政策：「地区行政计划」；社区建设计划；大厦管理；遗嘱；委任咨询及法定组织的成员；旅馆、会社和床位寓所的发牌事宜；以及邮票设计；
- 监督有关华人庙宇委员会、华人永远坟场管理委员会和如何管理多个由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法团担任信托人并且由民政及青年事务局管理的信托基金的政策事宜，以及负责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法团名下物业的管理工作；
- 监督有关赌博的政策事宜，并推行措施以预防和纾缓赌博相关的问题；
- 统筹大型庆祝活动；
- 负责民政事务总署的内务管理工作；
- 监督社区发展工作的政策和资源分配；
- 监督有关传递政府资讯的政策，并负责政府新闻处的内务管理工作；
- 为关爱基金提供秘书处支援服务；
- 透过社区投资共享基金鼓励社区参与和跨界别合作，以推动香港的社会资本发展；以及
- 制订和监督各类公众娱乐场所的规管政策，这些场所包括电影院、游戏机中心、设有机动游戏机的地方等。

10 在地区、社区及公众关系方面，衡量服务表现的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中央资料库所载的资料当事人及其履历的数目	42 614	43 427	**44 250**
法定及慈善基金收入(百万元)η	87.5	68.6Ω	**88.6@**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来自信托基金的福利及教育补助金(百万元).....	25.5	23.5	**33.1Δ**
接受由平和基金资助的治疗中心所提供的辅导及治疗服务的受助人数目.....	2 187	2 200	**2 400**

η 实际和预算收入反映各相关年度内，从红利、利息收入和已出售或计划出售基金权益所得的收益。

Ω 实际收入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在二零二二年因出售基金权益而引致投资亏损。

@ 预算收入没有计及任何从出售基金权益引致的投资收益／亏损，理由是现时没有计划在二零二三年出售基金权益。

Δ 该数字是指该年度内预计可供发放的款额。实际支付的款额须视乎收到的合资格申请数目和每项获批计划项目的进度而定。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将继续：

- 与博彩及奖券事务委员会合作，确保妥善规管赛马博彩、足球博彩和奖券活动；
- 就与赌博有关的问题推行公众教育，并为赌博失调者及受影响人士提供辅导和治疗服务；以及
- 监督透过社区投资共享基金为新公共租住屋邨的居民推行社区支援计划的情况。

财政拨款分析

	2021–22 (实际) (百万元)	2022–23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2–23 (修订) (百万元)	**2023–24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4.0	15.9	14.5	**15.7**
(2) 青年发展、社会和谐及公民教育	561.2	789.0	613.9	**1,005.3**
(3) 地区、社区及公众关系	167.8	278.6	239.5	**165.5**
	743.0#	1,083.5#	867.9#	**1,186.5**
			(–19.9%)	**(+36.7%)**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增加 9.5%)

\# 除了在纲领(2)和(3)提述的改动外，上述数字不包括旧有纲领(4)康乐、体育及娱乐事务发牌、纲领(5)文化和纲领(6)资助金：香港演艺学院、香港艺术发展局及主要演艺团体项下有关康乐、体育和文化事务范畴的相关拨款。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政府总部架构重组后，相关拨款已转拨至总目 132－政府总部：文化体育及旅游局。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20 万元(8.3%)，主要是由于运作开支的所需拨款增加。

纲领(2)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914 亿元(63.8%)，主要是由于青年和妇女相关措施的所需拨款和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将净增加 3 个职位。

纲领(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7,400 万元(30.9%)，主要是由于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二十五周年庆祝活动完结后，运作开支的所需拨款减少。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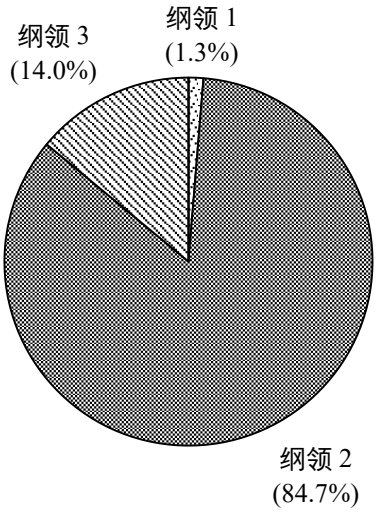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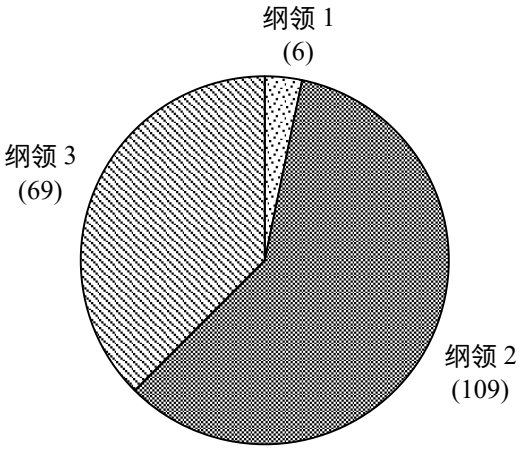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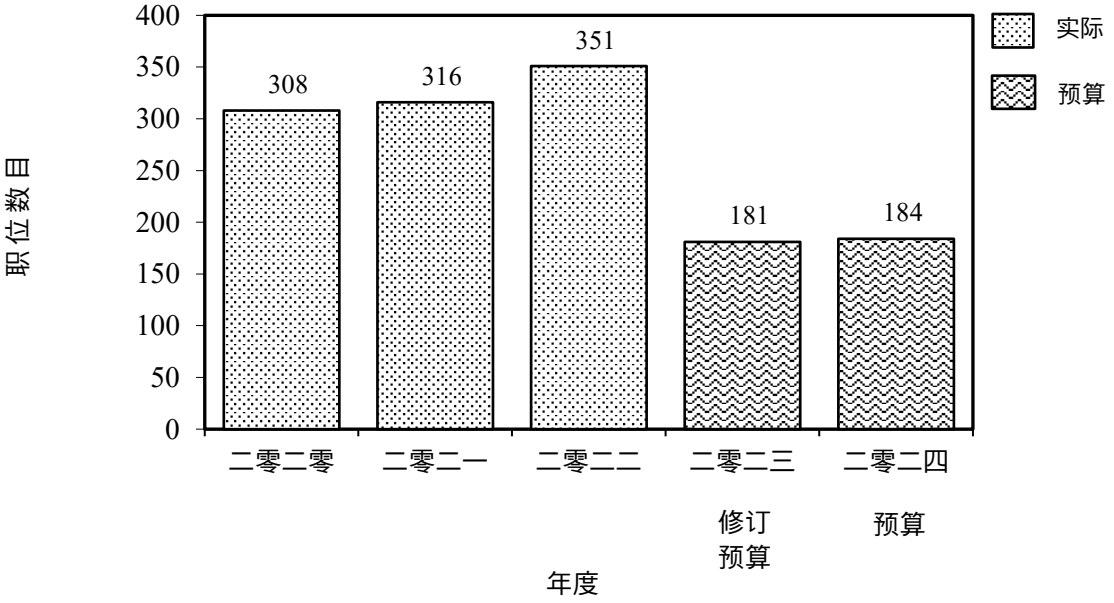

分目 (编号)		2021–22 实际开支	2022–23 核准预算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897,903	2,221,769	1,002,040@	**777,597#**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10,306				
	减去发还款项 ..... 贷记 10,306	—	—	—	**—**
	经常开支总额	1,897,903	2,221,769	1,002,040	**777,597**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379,806	504,424	285,030@	**405,078#**
	非经常开支总额	379,806	504,424	285,030	**405,078**
	经营账目总额	2,277,709	2,726,193	1,287,070	**1,182,675**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282	663	663	**—**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282	663	663	**—**
	资助金				
88J	青年宿舍计划 (整体拨款)	—	1,559	4,042	**3,829**
	香港艺术发展局(整体拨款)	—	5,640	—@	**—#**
	香港演艺学院	7,075	2,955	1,026@	**—#**
	香港演艺学院(整体拨款)	36,205	36,292	9,534@	**—#**
	资助金总额	43,280	46,446	14,602	**3,829**
	非经营账目总额	43,562	47,109	15,265	**3,829**
	开支总额	2,321,271	2,773,302	1,302,335	**1,186,504**

@ 因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政府总部架构重组，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包括有关康乐、体育和文化事务范畴的三个月拨款，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有关妇女事务范畴和社区投资共享基金的九个月拨款。余下有关康乐、体育和文化事务范畴的九个月拨款，以及有关妇女事务范畴和社区投资共享基金的三个月拨款，已分别纳入总目 132－政府总部：文化体育及旅游局和总目 141－政府总部：劳工及福利局。

因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政府总部架构重组，有关康乐、体育和文化事务范畴的相关拨款已纳入总目 132－政府总部：文化体育及旅游局。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民政及青年事务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186,504,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15,831,000 元，而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实际开支减少 1,134,767,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777,597,000 元，是用以支付民政及青年事务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款额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24,443,000 元(22.4%)，主要是由于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政府总部架构重组，因此转拨至总目 132－政府总部：文化体育及旅游局的拨款和转拨自总目 141－政府总部：劳工及福利局的拨款令全年的拨款数额减少，以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二十五周年庆祝活动完结后运作开支的所需拨款减少，部分减少的开支因青年和妇女相关措施的所需拨款增加而抵销。

3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民政及青年事务局的人手编制有 181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增加 3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得超过 115,15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1–22 (实际) ($'000)	2022–23 (原来预算) ($'000)	2022–23 (修订预算) ($'000)	**2023–24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22,143	247,788	152,508	**118,396**
— 津贴	7,574	7,797	4,900	**4,172**
— 工作相关津贴	7	22	10	**18**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702	729	439	**330**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4,643	19,533	10,851	**10,414**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242,171	346,575	250,852	**169,827**
其他费用				
— 与妇女事务委员会有关的活动	—	—	—	**28,700**
— 国际青年交流计划	—	1,200	600	**1,500**
— 与家庭议会有关的活动	18,672	25,611	19,360	**23,611**
— 为学生运动员、退役运动员、地区足球发展和残疾体育项目提供支援的各项计划	43,845	71,138	4,728	**—**
— 在学校以外推广公民教育	16,079	22,998	21,700	**23,998**
— 青年广场	88,180	93,900	93,900	**108,589**
— 青年发展活动	103,997	223,897	98,070	**171,005**
— 文化交流	13,762	49,500	—	**—**
资助金				
— 石硤尾创意艺术中心	12,840	12,840	3,210	**—**
— 香港艺穗节有限公司	7,150	—	—	**—**
— 香港演艺学院	367,965	364,285	16,950	**—**
— 香港外展信托基金会	2,214	2,192	548	**—**
— 香港艺术发展局	175,177	171,927	100,948	**—**

	2021–22 (实际) ($'000)	2022–23 (原来预算) ($'000)	2022–23 (修订预算) ($'000)	**2023–24 (预算) ($'000)**
— 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会 Ω	45,609	45,153	11,288	—
— 制服团体及其他青年组织	111,841	115,037	114,381	**117,037**
— 主要演艺团体	403,332	399,647	94,470	—
— 香港残疾人奥委会	—	—	2,327	—
	1,897,903	2,221,769	1,002,040	**777,597**

Ω 包括提供予奥运大楼管理有限公司的拨款。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总额 10,306,000 元，是用以支付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这些公务员指借调至信托基金及庙宇联合秘书处(负责为华人庙宇委员会和 8 个信托基金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及行政支援)的公务员，以及为关爱基金提供秘书处支援服务的公务员。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这分目项下的拨款总额不得超逾此数。这分目项下的开支由相关机构和信托基金付还。

非经营账目

资助金

6 在**分目 88J 青年宿舍计划(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829,000 元，是用以购置设备，而每项设备的开支必须为 20 万元以上，但不得超过 1,000 万元。

分目(编号)	项目(编号)	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承担额	截至31.3.2022止的累积开支	2022–23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016	社区投资共享基金	800,000	449,242	73,575	277,183
	808	国际青年交流计划	100,000	24,030	700	75,270
	824	多元卓越奖学金 ψ	400,000ψ	159,972	46,414	193,614
	832	青年宿舍计划－将酒店和旅馆转作青年宿舍用途的资助计划	1,000,000	—	11,000	989,000
	894	青年发展基金	600,000	62,579	41,420	496,001
		总额	2,900,000	695,823	173,109	2,031,068

ψ 此项目的核准承担额为 3 亿元，现把增加 1 亿元承担额的申请连同《2023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